理由書及計畫說明書

建物標示：嘉義市垂楊路 410 號

主體結構：磚石牆木柱

土地地號：嘉義市新富段一小段 38-4 地號(縣有地)

報廢面積：123.35 ㎡

計畫說明：該宿舍已逾最低耐用年限，現場房屋塌陷不堪使用，建築師建議拆除，以確保安全。建物報廢拆除後，土地交還嘉義縣財政稅務局管理。

中　華　民　國　1　0　9　年　6　月　8　日